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4-027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暨 2023 年度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51,253,73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125,373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311,877,979 元，减去 2023 年度支付普通股股利 51,940,182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06,066,154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及对投资者回报等因素，提出以下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 2023 年末的总股本 2,597,009,091 股为基数，实施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12 元（含税），共需派发现金股利 31,164,109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2023 年度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

本次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资金产生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如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理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暨2023年度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投资者进一步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暨

2023 年度会议决议》；

2、《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